

情况说明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[2023]38 号）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桂自然资办[2023] 279 号）、《梧州市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细化分工方案》文件精神，做好龙圩区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。现根据财库[2020]10 号文规定，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，若有特殊情况请上传说明的要求。为此，该采购项目差 3 天未满足不足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处于特殊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梧州市龙圩区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 月 11 日

